

# 中共江苏大学后勤委员会文件

后勤党〔2020〕19号

## 关于做好党支部委员会组建与换届工作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》《江苏大学基层党组织选举工作规定》（江大委发〔2020〕88号）和《关于做好基层党组织委员会组建与换届工作的通知》（江大委发〔2020〕93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后勤处（集团）实际情况，经后勤党委研究决定，对所有党支部进行组建与换届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，紧紧围绕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精神，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为学校推进“双一流”创建和加快推进一流后勤建设提供组织保证。

### 二、党支部设置

后勤党委下设10个党支部，详见附件1：《关于调整后勤基层党组织的通知》（后勤党〔2020〕15号）。

### 三、换届选举的时间安排

1. 2020年10月2日召开支部书记或支部临时召集人会议，布置换届选举工作。

2. 2020年10月9日前各支部酝酿讨论支部委员会候选人名单并上报后勤党委。

3. 2020年10月14日前后勤党委审查各支部候选人预备人员名单并做批复。

4. 2020年10月16日前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正式选举，并将选举结果报告后勤党委。

5. 2020年10月20日前后勤党委审查各支部选举结果的人员名单并做批复。

### 四、换届选举工作的具体要求

1. 各党支部负责人应认真回顾总结任职以来的工作情况，肯定成绩，找出不足，明确努力方向。

2. 召开党员大会进行选举，由党支部书记或临时召集人主持。

3. 各党支部委员会一般由3至5人组成，委员会委员人数一般为单数。有正式党员7人以上的党支部，应当设立党支部委员会。党员人数不足7人的党支部不设委员会，设书记1名，必要时，可增设副书记1名。各支部委员候选人的差额人数为应选人数的20%，各支部委员的候选人根据多数党员的意见确定，报后勤党委审查同意后，提交党员大会选举。

4. 选举一名监票人，负责对选举全过程进行监督；推荐一名计票人，计票人在监票人监督下进行工作。

5. 选举一律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。选票上的候选人名单以姓氏笔划为序排列。

6. 选举人对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或不赞成票，也可以弃权。投不赞成票者可以另选他人。

7. 投票结束后，监票人、计票人应将投票人数和票数加以核对，作出记录，由监票人签字并公布候选人的得票数；由会议主持人宣布当选人名单。

8. 有选举权的到会党员人数超过应到会人数 4/5，会议有效，否则改期进行。

9. 被选举人得的赞成票超过应到会有选举权的人数的一半，才能够当选。当被选举人得赞成票超过半数的人数多于应选名额时，以得票多的当选。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，应就票数相等的被选举人重新投票，得票多的当选。当被选举人得赞成票超过半数的人数少于应选名额时，对不足的名额另行选举。

10. 选举结束后，各党支部应及时将党员大会情况和支部委员会分工情况报后勤党委。

附件 1：《关于调整后勤基层党支部的通知》

附件 2：后勤管理处（后勤服务集团）党员名册

附件 3：基层支部换届（列表）

  
中共江苏大学后勤委员会  
2020年10月2日

---

后勤管理处（后勤服务集团）党政办公室 2020年10月2日 印发